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征课件于 6 月 30 日截止
获奖《证书》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全国
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盖章。
教育部、科技部、人劳部等的有关部门颁奖。

征课件通知

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

为了进一步推动我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的开发、使用和交流，尽可能地将已经开发的课件推广使用，避免低层次课件的重复开发，在国家教育部高教司的支持下，在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的具体指导下，在全国开展“高校计算机课件评比”工作，该工作由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以及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中国计算机学会教育专业委员会、《计算机教育》杂志社）具体实施。

已经结束的第二、三、四、五、六届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经过初评，在北京等地进行了公开评比，分别由教育部高教司派人到大会颁奖、科技部、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的有关部门的领导到会颁奖、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秘书长到会颁奖。评比结果已经在网站 <http://www.csteic.org> 公告。

2011 年将进行“第七届全国计算机课件评比”，现在在全国范围征集课件，请各高校有关部门、制作课件的教师踊跃参加。

1、 课件范围和要求

- (1) 高等学校计算机专业的课件、其他专业用计算机技术制作的课件。
- (2) 各高等学校，包括研究生、本科、大专、高职高专，网络学院、成人教育学院、自考的课堂教育、远程教育、学生自学、辅助学习等所用的课件。
- (3) 必须是参评者自行开发或与他人共同开发的课件。

2、 进程和做法

- (1) 征集课件：自即日起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初评：9 月下旬由“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专家委员会”抽集“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专家库”专家进行初评。
- (3) 公开评奖和颁奖大会：10 月下旬在北京（或其他城市）召开“第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大会”，在大会上进行公开评，评出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评奖范围：一等奖 5%、二等奖 10%、三等奖 20%、优胜奖 25%。国家有关部门将派人到会颁奖、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将到会颁奖。

3、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获奖《证书》由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盖章。

4、课件评比的安排、参评方式、参评费用、文档的格式见“第七届全国计算机课件评比方案”，该方案可在网站上下载。电话：027—88024369、13207179049。传真：027—88024369。联系人：华中科技大学张凤祥教授、《计算机教育》杂志社主编奚春雁、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秘书长王虹教授。网站 <http://www.csteic.org>。

5、参评办法：将参评课件和课件的 4 个文档的电子版纳录成光盘。1 份光盘连同 4 个文档的纸质打印件为 1 套资料，每个参评课件的 2 套资料从邮局邮寄给课件评比委员会，地址：“430068 武汉市 南湖 湖北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内 科技楼 4 楼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 办公室 收”

文档的电子版同时在网站上上传。

6、参评课件将通过《计算机教育》杂志、网站、出版社等多种渠道向全国推广。

7、联系人：华中科技大学张凤祥教授、湖北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王春枝教授、湖北经济学院王虹教授。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课件评比评测委员会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

中国计算机学会教育专业委员会

《计算机教育》杂志社

2011年2月

